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學年度第 學期校外賃居學生名冊

	姓 名	學生電話	住 宿 地 址	房東姓名	房東電話	核對簽名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7						
8						
9						
10						
11						
12						
13						
14						
15						
16						
17						
18						
19						
20						
21						
22						

- 一、若名冊資料有誤者，請直接在空格處填寫正確資料，並將原資料刪除(勿重複填寫)，並檢視學生系統資料是否相同。
- 二、第1學期實施訪視，第2學期導師僅訪視賃居住所有異動者，本表請導師簽名後，副班代交影本送學生宿舍組，並請導師開始訪視及至系統填報訪視紀錄。
- 三、凡賃居在外之同學務必詳填，地址(含區、里、鄰)及電話，若住親戚家中無須填寫。
- 四、資料填寫完成核對正確後，請於簽名欄上簽名。
- 五、上項資料因涉及個資法，請長妥善保管運用。

導師簽名：_____

男：_____名；女：_____名